



耶穌復活與信徒的使命

經文：約20:19-31

引言：

耶穌復活，完成了擊敗撒但的權勢，救贖人類脫離罪惡與死亡，並叫人在祂裏面與神和好的大工(來2:14-15; 林後5:19)。但要將這福音傳遍人間，使各方各國各民各族聽見而相信這救恩，那就需要經歷救恩的信徒去見證去傳達，所以耶穌在復活之後，再三將這傳福音作見證的使命交託祂的門徒。

一．使命的內容

1. 傳遞平安的信息—願你們平安(約20:19,21,26)。
2. 傳遞信任的信息—我照樣差遣你們(約20:21)。
3. 傳遞領受聖靈的信息—你們受聖靈(約20:22)。
4. 傳遞赦罪的信息—赦免誰，誰就得赦免(約20:23)。
5. 傳遞信心的信息—沒有看見就信的有福了(約20:27-29)。
6. 傳遞生命的信息—因信耶穌的名得生命(約20:31)。

二．誰能執行這使命？

1. 與神和好的人(約20:19,21,26; 林後5:18-20)。
2. 見主喜樂的人(約20:20; 16:22)。
3. 順服差遣的人(約20:21; 徒13:2,4)。
4. 領受聖靈的人(約20:22; 徒1:8; 路24:49)。
5. 忠心負責的人(約20:23; 路16:10; 12:42)。
6. 相信聖經的人(約20:25; 30-31)。

三．如何執行這使命？

1. 清楚認識福音的內容(約20:20; 林前15:1-4)。
2. 接受基督信任的委託(約20:21; 路24:44-48)。
3. 倚靠聖靈的能力和智慧(約20:22; 太10:19-20)。
4. 深感人類生死的嚴重(約20:23; 申30:15-20)。
5. 勇敢見證蒙恩的經歷(約20:25; 可5:19-20)。
6. 篤信基督救恩的功效(約20:31; 約壹5:12)。

結論：

主耶穌已將傳遞生命救恩的責任託付我們。因着先聖先賢的忠心傳遞，我們得着救恩。如果我們不肯去再傳遞給別人，福音就停止在我們身上。所以保羅說：我若不傳福音，我便有禍了(林前9:16-17)。因此我們當欣然接受這使命，使用神所賜的一切機會去見證耶穌的救恩，叫人同得福音的好處(林前9:23)。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